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叢 書 第 三 種

西 陰 村
史 前 的 遺 存

李 濟 著

附 錄 二

袁 復 禮 著

北 京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印 行

中 華 民 國 十 六 年 八 月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叢書第三種

西 陰 村
史 前 的 遺 存

李 濟 著

附 錄 二

袁 復 禮 著

北 京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印 行

中 華 民 國 十 六 年 八 月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叢書第三種

西 陰 村
史 前 的 遺 存

李 濟 著

附 錄 二

袁 復 禮 著

北 京

清 華 學 校 研 究 院 印 行

中 華 民 國 十 六 年 八 月

目 錄

李濟：西陰村史前的遺存	頁
緣起	1
挖掘的經過	5
儲積的內容	8
遺存的大概情形	11
陶片	13
帶彩的陶片	16
石器及雜件	18
結論	24
<hr/>	
袁復禮：附錄二	
圖說	33
山西西南部的地形	37

一. 緣起.

我第一次往山西考查古蹟是在民國十四年至十五年的冬春;回到北京就病臥起來,所以把那即時再回原地發掘古蹟的願望就耽擱了半年。但是我覺得可以再出門的時候,我即與畢士博商量這件事。他代表弗利兒藝術陳列館同清華學校校長曹慶五先生商量的幾條合作的條件,其中最要緊的是:

(1) 考古團由清華研究院組織;

(2) 考古團的經費大部份由弗利兒藝術陳列館擔任;

(3) 報告用中文英文兩份;英文歸弗利兒藝術陳列館出版,中文歸清華研究院出版(1);

(4) 所得古物歸中國各處地方博物館,或暫存清華學校研究院,俟中國國立博物館成立後歸國立博物館永久保存。

此外清華研究院又答應擔任袁復禮先生工作時的薪金;其餘的用款都是由弗利兒藝術陳列館捐助。

好些朋友贊助了我們這次的工作,使它成功。

我最感謝的是弗利兒藝術陳列館收集員畢士博先生。他所注重的是科學的考古,代表的是那斯蜜蘇利

恩學院的一句格言的真精神——知識的增進；不是那尋常的一個古董收集者。他的始終不懈的贊助才能使這次的挖掘告一個相當的段落。清華研究院的同事——學問上，年紀上，都是我的先輩——都曾給我最誠懇的獎勵；我得了這種精神上的倚靠，我的前進的勇氣就增加了無限。顏駿人先生，熊秉三先生，都替這團體寫了得力的介紹信。閻百川先生——在他的治下，我們安安靜靜的工作了幾個月——不但允許了我們實驗這科學的考古一個機會，並且給了這團體許多旅行上的方便。這都是我們應該鳴謝的。此外，我們在山西的時候，楊階三先生，陳乙和先生，黃直生先生，湯嘯平先生，夏縣縣長閻杰先生，第五區區長蔣海平先生，西陰村村長崔廷瑚先生都直接的或間接的幫助了這個團體；我們對於他們都極感謝。

地質調查所所長翁文灝先生是中外知名的科學家；他的實際贊助惠益這個團體是極深的。

我又得過下列三位專門的幫助：葛利普教授考訂各貝殼的種類；李學清先生化驗綠松石及各種燧岩作的箭頭；劉崇樂教授考驗繭殼；並此申謝。

各種岩石都由袁復禮先生類別。

第四版至第九版的插圖，地質調查所訥君銳峰繪；第十版至第十二版的插圖，清華學校于君廣蓉繪。

(注一) 英文報告的內容與這報告完全一樣現已送往弗利兒藝術陳列館。

二. 挖掘的經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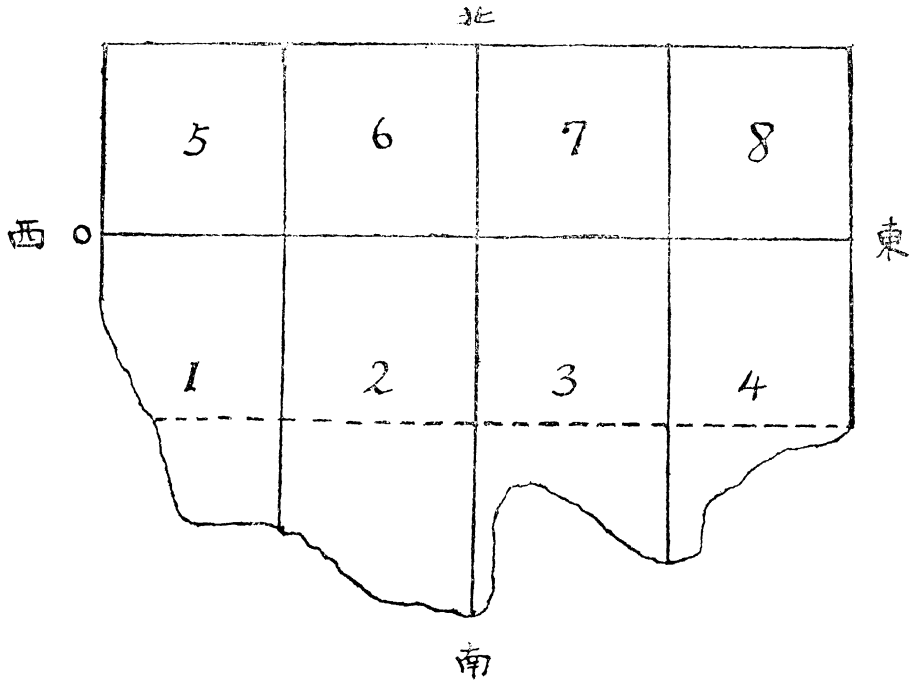
(看第壹版)

近幾年來,瑞典人安特生考古的工作已經證明中國北部無疑的經過了一種新石器時代晚期的文化。西自甘肅東至奉天,他發現了很多這一類或類似這一類文化的遺址。因為這種發現,我們對於研究中國歷史上的興趣就增加了許多。這個問題的性質是極複雜的,也包括着很廣的範圍。我們若要得一個關於這文化明瞭的觀念,還須多數的縝密的研究。這文化的來源以及它與歷史期間中國文化的關係是我們所最要知道的。安特生在他的各種報告中對於這兩點已有相當的討論。他所設的解釋,好多還沒有切實的證據。這種證據的需要,他自己也認得很清楚。所以若是要得關於這兩點肯定的答案,我們只有把中國境內史前的遺址完全考察一次。不作這種功夫,這問題是解決不了的。自然,因此發生的問題不止這兩個;其餘的也是同等的重要,具同樣的興趣。我們現在的需要,不是那貫串一切無味的發揮;我們的急需是要把這問題的各方面,面面都作一個專題的研究。

這個小小的懷抱就是我們挖掘那夏縣西陰村史前遺址的動機。在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那

一天,當着我們第一次往山西南部考古的時候,我們發現了這個遺址。按袁復禮先生的測量,這個遺址的區域是極廣。我們的目的既是在最詳細的研究,所以我們動手挖掘的時候,就沒有想把這遺址完全掘開;我們把我們的精力集中在一段很小的面積。這遺址俗名叫着灰土嶺;大部份現在都化爲耕地。灰土嶺的南面壁立,突出於鄰地約三四公尺(第壹版,第一圖)。這種地勢宜於“披葱式”的挖掘,所以我就決定了採取這個方法。

挖掘時間由十月十五日起直到十二月初;中間因爲下雨停了五天的工。所挖的地點靠着一條斜坡路,所以掘出來的土很便於向下移動。這個坑是分八“方”闢出來的。在這坑的西牆頂定了一個起點;起點的高度等於袁先生所繪地形圖的零線。最初闢這坑是從零點向西向南,以後兼向西向北。因此,四“方”是準着那向南的側出直切下去;又有四“方”在上說的四“方”北。全坑東西量準八公尺;南北量四公尺至六公尺。後“方”的平面面積正成兩公尺的方;前“方”的平面,東西相距兩公尺,南北相距兩公尺至四公尺。下圖說明這個計畫:



挖掘的平面計畫

0 = 起點

1,2,3.....7,8 = 各“方”的號目

縮尺: 1:80

就這開挖的計畫我們發明了一個“三點記載法”。隨各方開闢的先後,我把它們用數目號起來。

故第一“方”動手最先;第二,其次;依次遞進。但是因為土層變換的原故,挖到下層,也有轉變這秩序的時候。這坑的西東行叫着 x 一線;南北行,叫着 y 一線;向下行叫着 z 一線。前“方”的 y 一值是正數,後“方”的 y 一值是負數。各“方”的交界點都有木樁作

記。關的深度我們每天至少測量兩次。照這樣的方法進行,我們用兩根米達尺在數秒鐘內把所找的物件的原位可以確定出來。這個方法,我叫着“三點記載法”,三點就是 $x - y - z$ 用米達尺表出來的三價值。

但是這種方法不能應用於一切所找的物件。

要是不分等級一件件都如此記載起來,那就不勝其煩了。所以同時我們又用層疊法記載一切屢見的物件。由起點下行第一公尺叫着 A 一層;第二公尺, B 一層;依次遞降,用英文字母大寫字作記。每一層內又分着好些分層。分層的厚薄,由土色及每次所動的土的容積定。分層按上下次序用英文字母小寫字作記。大字母小字母中間再夾着那“方”的號嗎就完成一個層疊的記載。假如有一堆物件上邊標的是 B4c 這號嗎的意思是:這堆物件是由第四“方”,第二層,第三分層找出來的。這個第三分層的深度在記載簿上找出來的是 1.17—1.25 公尺。

我的經驗使我相信這兩種方法都極有效率。要是挖掘類似的遺址,我希望大家試試它們看。

三. 儲積的內容

(看第貳版,第叁版)

就灰土嶺所佔的面積說,我們雖說是知道它

一定是一個古村落的遺址；但是我們所選的那一段挖掘的區域究竟在這村落佔一個什麼位置，那是我們動手挖掘的時候所不知道的。南面側出的下部露出極分明的，直立的，灰土與黃土的界線；我們敢預先斷定的就是這部份絕不會是先前一個堆垃圾的所在。當着挖掘的時候，我們十分注意土色的變遷。在各“方”交界的位置，都留着土尖為最後研究土層變遷的材料（參閱第壹版第二圖至第五圖）。袁復禮先生把縱剖面的土層畫出好幾部；第貳版所載的是挖畢後所繪坑東、坑西及坑北側面的土層；由此我們可以看出下列的變換：

(1) 最上一層為黃土；這土的性質是極雜的，似黃土而非真正黃土。這層我們叫着頂層。

(2) 頂層以下有一層極薄的石灰層，約一公分上下；有的地方，那頂層直接着灰土層。

(3) 在那頂層直接灰土層的地方，下不了許多還有一層極薄的石灰層。所以這石灰層不是局部的現象；是普遍的現象。

(4) 石灰層以下，就遇着一厚層灰土，約一公尺上下；這層的色澤有時黯到極黑的地步。裏面夾着許多燒過的土塊。

(5) 在起點約兩公尺以下，有一層黃灰色的沙

泥。它的厚薄各處不一致,有的地方這層沙泥疊摺成波狀。

(6)沙泥層以下,在前“方”又找着一層很厚的由灰色至黑色的土層。在第三“方”第四“方”及第二“方”之一部,這層土直行到起點下第五公尺,但是夾雜着好些沙泥土。

(7)由紅黃土作成的淨土在第一“方”及後面各“方”出現於起點下第二及第三公尺。在第三“方”,第四“方”及第二“方”之一部,這淨土直到起點下第五公尺方出現。

(8)挖後的地形顯出下列的三點(第叁版):

(a)第三“方”,第四“方”及第二“方”

東部的淨土是最低,最平,成一個深坑。

深坑的牆就是其餘各“方”的淨土,差不多是直上直下的。牆出坑底約二公尺上下。

(b)坑東約一公尺,那南面的側出顯着一個牆似的灰土與黃土的銜接。

(c)把挖過的深坑與那坑東的銜接畫在一起,我們得一個橢圓形的地基——直徑六公尺左右,橫徑三公尺左右。

上列的觀察,發生出幾個重要的論點。待我

把所尋的物件敘述後,再討論它們。

四. 遺存的大概情形

破碎的陶片居我們所尋的物件大半;這陶片差不多把灰土嶺塞滿了。挖出來的有好幾萬,都是極碎的;整個的陶器,一個也沒有。陶器的質料極不一樣:從一種極粗,極厚,灰色,不帶彩,手作的,片子,到一種極細,極薄,蛋白色,帶彩,輪作的,及這兩種中間各種階級,我們都找着了。看這陶片種種的不同,我們可以想像那時陶人爭勝鬪奇的功夫。我們不能按着它們的形狀及用處分類,因為太碎了,但是我們還可以按着它們的窰法類別它們。

除了陶片,我們發現了不少的零塊的石頭;其中也有少數整個的石器。獸骨,尤其是豬骨頭,木炭,燒過的土塊,琉璃,貝殼片,陶環,石環,陶球,石球以及各種骨器也找着不少。間或我們也找些破碎的人骨。全副人骨我們找着一副,是少年的;但是沒找着它的頭骨及頸椎。這副人骨是在起點下 1.74 公尺,第五“方”及第六“方”的南部發現的:胸上背下直躺着,頭部向西二十八度北。各部骨殖均在原位,沒有被擾的情形;所以我狠不能解釋為什麼找不着這頭骨及頸椎。沿着其餘的骨殖有好些黑的碎髮。頭髮的存在可以證明

這頭骨一定是有的;或者它仍埋在所挖的地點以西。南邊離這人骨不遠有一塊球形的赭色赤石(x:0.9; y:0.1; z:1.77);但是骨殖上並沒有儲紅顏料(1)。除此以外,我們沒有在這骨殖左右找出來可以使我們推想那埋葬風俗的東西。陶片在這地方的是尤其細碎。骨殖以上,有好多土塊;以下,就是淨土。這一部份的泥沙層似乎是經過騷擾的。

各種物件在各層保存的情形是不一樣的。雖說是我們只找着破碎的陶片,那破碎的程度在各方確不同。在石灰層的陶片,外部都有一層石灰。有的土層中,各種遺存,雜土雜血雜泥,凝成極硬的塊頭。披揀這種塊頭是很難的工作;但是在沙土層及一部份的灰土層,披揀確是極容易。

有些東西是後來的侵入。起點下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在那第三方的南部,有一塊黃土與週圍的土色全不一樣。在這黃土堆中,上下十公分內,有兩塊金屬的破片:鐵一塊,鉛一塊。又有一處後來的侵入在深坑的下部;第三“方”及第四“方”的裏面我們找着一個耗子洞。從這洞裏爬出了好些穀糠。因為我們披揀得極細,記載極詳,這種後來的侵入並不擾亂這層次問題。在考論這灰土層的年歲,這種後來的侵入倒可以給我們一點間接的幫助;因為至少我們可以說:

灰土中沒有金屬的物品不是偶然的一件事。

(註一) 在同一時期中甘肅所找的人骨多有這種紅顏料。看安特生的甘肅考古記中步達生的說略:英文第五十五頁,中文第五十頁。

五. 陶片

(看第肆版)

我們披揀出來的陶片,總數約過十萬,將來我還要詳細分析它們。現在我只把那緊要的種類分叙出來,並擇四個分層內的陶片——每分層代表一種不同的土色——作一個比較的研究。依據 A3c, B3h, C3f, D3b 四個分層所得的陶片,我們得着下列不同的種類:

(1) 粗灰: 這一組內大部份都是手作的;一塊陶片烘烤的情形在各部往往不一樣。厚薄及色澤也極不齊。但是有幾塊是輪作的。(第肆版,第十一圖;簡稱:肆,十一;下用簡稱)。

(2) 繩印灰: 這一種的烘烤平均比第一種好。當時作這種陶器所用的外胎是繩作的,所以燒後帶着繩印。輪作的比率較高;但是很多仍是手作的。

(肆,九)

(3) 凝暗: 這一種較上兩種的質料及作工都

細得多,骨子較薄,烘烤得均一。有的差不多是漆黑,像宜興陶似的堅硬。(肆,二)。

(4)繩印橙紅: 這一種類似第二種;但是色澤不同:由橙黃以至磚紅都有。一部份是手作的,一部份是輪作的。(肆,八)。

(5)橙紅: 這種的細緻類似第三種,色澤類似第四種。大多數是輪作的,也有手作的。(肆,六)

(6)油光紅: 這一類的數量不多,卻是一種上上的出品。烘烤細質料薄,外部有一層色衣,紅得均一發亮。好些人以爲這是上了釉的。但是釉入骨,色衣不入骨;這是一個重要的分別。(肆,五)

(7)厚的油光紅: 在一切陶片中這算是頂厚的了。最厚的量到二十二公厘,其餘的也差不多。質料極粗,中間參雜着許多沙質及石英,外有一層色衣。色澤都像第六種,那色衣剝落的地方卻很多。(肆,十三)

(8)皺皮: 陶質是狠硬的。皺面上參着好些貝殼,雲母似的;所以閃出晶晶的光。(肆,三)

(9)帶槽的: 這一類是或紅或灰,外面都帶着平行的槽痕。(肆,四)

(10)具凸紋的: 這一類也是或紅或灰;外部有凸紋的裝飾。(肆,一與十)

(11) 素白: 這一類不帶彩的白色陶片是很少的;它的細緻像第三種。(肆,七)

(12) 帶彩的: 有好多種類可分,詳見下段。

分析全體陶片的時候也許還可發現新的種類;但是我相信那緊要的都已列名了。我們沒找着刻紋的陶片;這是很值得我們注意的。有幾種陶片初看極似具有刻紋;我最初也以爲如此。但是用着較強的放大鏡看,那細的繩印就顯出來了。凡是我起初以爲是刻紋的都是繩印的。在我們的搜集中,除了幾個陶環外,沒有找着刻紋的裝飾。安特生最初叫我注意這一點;特此在此申謝。

下表列着各種陶片在上說四分層的分配。我應該在此處把我所用的那統計的單位解釋一下。換一句話,什麼是“一塊陶片”的界說? 這陶片的大小不一;雖說是半個整個的陶器也沒找着,要是那最大的陶片與最小的比起來,那比例差不多是一與百。沒有一個界說,下邊的數目很容易令人誤會。不過我們要知道,這表的要點是在那各種陶片在各分層的成分,並不是那絕對的數目。土內是一塊,我就把它當着一塊算。挖出及挖後所破的——因爲披揀過細,這種破壞極少——都先合着一起然後再算。所以下列的陶片的數目是那土內埋藏的數目。由此算出來的成分,

當然具一種重要的意義。

分層	A3c	B3h	C3f	D3b
Z 一 值	.72-.80m	1.40-1.47m	2.14-2.30m	3.17-3.52m
容 積	560,000cc	490,000cc	8,400,000cc	1,525,000cc
陶片的總數	142	144	1602	1174
每萬方公分中 陶片的數目	2.53	2.95	1.90	7.69
分層的土質	石 灰 層	上 灰 層	泥 沙 層	下 灰 層
粗 灰	21.13%	12.50%	12.24%	20.11%
繩 印 灰	17.61%	25.00%	20.91%	19.76%
凝 脂	19.61%	9.03%	5.93%	4.00%
繩 印 橙 紅	23.24%	23.61%	23.41%	27.26%
橙 紅	8.46%	17.36%	27.77%	21.81%
油 光 紅	4.22%	4.86%	.75%	.43%
厚的油光紅			.37%	.08%
敲 皮		3.47%		
帶 槽 的	.70%	.69%	.56%	.68%
具 凸 紋 的	2.11%	1.39%	.25%	
素 白				.17%
帶 彩 的	3.52%	2.08%	7.80%	5.71%

六. 帶彩的陶片

(看第伍版至第玖版)

帶彩的陶片顯然分着兩大類：一類先着色衣——紅的，白的，或者兩種都有——然後着彩；又有一類把彩直施於陶骨上，沒有那色衣居間。但無論以骨爲地，或以衣爲地，那地色不是紅一類就是白一類的。紅的與白的程度卻不一樣。加紅色衣的地色都是深紅發光。不加色衣的紅地色就淺得多，有時近乎橙黃色。

着白色衣的多是部份的；無彩的部份都是本色。無色衣的“白上黑”有兩種：一種是純一的蛋白色(1)，裏外一樣，並且是極薄極細，可以說是那時陶業的最高出品；又一種是裏紅外白。

上列的種類包括大部份的帶彩的陶片。彩大半都是黑色；有時黑紅二色都用（陸：一）；間或也有黃的彩色。有一塊是黑地紅彩；又有一塊是橙黃地紅彩。這兩個的彩紋都是緣邊一條直線。又有兩塊繩印的陶片帶彩（肆：十四；陸：二）；這種集合是很稀的，但是值得我們深刻的注意；因爲它們也許是在初作帶彩的陶器時期一種被淘汰的實驗品。

彩紋中最要緊的個形是橫線，直線，圓點，各樣的三角；寬條，削條，初月形，鏈子，格子，以及拱形也有。這些個形集合起來成就了好些不同的花紋。最簡單的集合是直線橫線與圓點；這種只見於坑底（伍：二，五）。

最有趣的集合是四個三角成的一個鐵十字（捌：四

); 這個鐵十字與安諾(2)及蘇薩(3)所見的全不一樣。那西陰紋的集合尤其是特別。別處沒有見着這類似的花紋,所以我命名為西陰紋(陸:七;柒:五;玖:三;玖:四)。

彩紋的派別與窯法的種類是否有連帶的關係,確是一個很有趣的專題的研究。據我們所有的帶彩的陶片看,這種關係似乎存在。

彩是用筆畫,那是無疑問的。色的濃淡,與筆枝的叉丫都極清楚;有幾筆的筆勢來得很壯,可見繪彩人的工夫已到了很高的境界。中國書法的講究在這時期已得着一個先兆了。

(註一) 參閱 *Painted Stone Age Pottery from The Province of Honan, China.* T. J. Arne. P. 11. 此為英漢對照本。漢文是樂君森譯的。好些我用的名詞與樂君用的不一樣譬如,我的“帶彩的陶器”等於他的“着色的陶器”;我的“不帶彩的陶器”等於他的“無彩陶器”,等等。我原想盡量採用樂君用的名詞;但是因為要用他的名詞,就有好些地方講不明白,所以就更換了許多。

(註二) *Exploration in Turkestan. Vol. I, Part III. P.P. 136-137; Pl. 32.* Hubert Schmidt and R. Pumpelly; Washington, 1908.

(註三) *Mémoires de la Délégation en Perse: Tome XIII. Plates II-XVIII.* Edm. Pottier et J. de Morgan.

七. 石器及雜件

(看第拾版至第拾貳版)

作石器的岩質可以分成好多種類;最要緊的是石灰岩,綠岩,石英,片岩,石英岩,長石,片麻岩,砂岩,血石,燧岩。質硬的保存較好;質軟的多壓成碎片。例如石英的碎片,我們找得很多;但是完整的石英作的器具,一個也沒有。凡是燧岩作的箭頭,卻都是狠齊全。破碎的原故,除了石質的硬度外,必定還有別的——如久用與外來的迫力。但是我們沒有什麼根據來研究這種分別。

最可注意的石器是一個帶槽的石錘;略似長方形,兩頭很光,但是四面的面積卻不齊。一個橫槽環着這四面中的三面,具槽的三面中,又有一面有直槽。洛佛爾有一次說過:這種石器不是中國文化區域內的份子;它的家在北太平洋文化區域(1)。安特生也有與他差不多一樣的意見;因為他,在他所發現的三十八個石銅遺址中,沒有尋到過這樣的器具(2)。這次是第一次在中國北部新石器文化遺址中找着這種器具。

(拾;七)

有好多狠整齊的石箭頭,大半是燧岩作的,也有石灰岩及骨頭作的。燧岩作的尤為整齊,有十個整個的。它們的形狀雖不一律,但是大概是屬於一個統系。安特生告訴我說,他向來沒找着過這樣的箭頭。他的報告中所叙的箭頭是由頁岩,骨頭或貝殼作成的:

它們的形狀也不同(3)。在我的收集中,有一個石灰岩的箭頭是兩面帶槽下部有齒。骨頭箭頭的形狀或是三稜形或是圓錐形。那三稜形的骨頭箭頭與在安陽找出來的完全相同。這一類的箭頭河南出得很多。羅振玉在他的殷虛古器物圖錄說:這類箭頭是古時禮射及習射用的(4)。(第拾貳版)

在兩個不同的位置找出來的兩塊大理石,都是中間厚,漸漸的薄到鋒邊去,可以合得起來。在一塊,它們好像一個曲刃大斧的一部份。那刃轉彎的一點是最利;由此就漸漸的鈍向兩邊去。一面磨得很光瑩;又一面卻帶着好些磨刮的細長痕:這些長痕都向那鋒刃的彎點集中。離鋒刃一公分左右,兩面都磨得很光。(拾:二)

有一個綠岩的石器,一頭用着裝柄,那一頭是由四個不相等的平面聚成一個彎尖。這種石器在別處很少見;很像一個攻擊人的武器。裝上柄的時候用着打人,總可給那敵人一個致命傷。這塊石器是在遺址左右拾起來的,不是披揀出來的。(拾:八)。

一個半破的,帶穿的,綠岩作的石斧也是在類似的遺址中沒有找過的。(拾:六)。

一個下凹的石臼許是用着磨顏料的,因為我們也找着一個下端爲紅顏料染透的破的石杵。

此外還有一個斧類的小石具;大概是用着削小東西的;一個整個的石斧,三個半破的半月形的長方刀。這一類的石具都是安特生敘述過的(5)。(拾:三,四,五)。

有一類物件作成的材料,岩石陶土兩種都有。

紡輪,環,球,都屬於這一類;破環與小球尤多。好些陶環都帶着刻紋的裝飾;有一種是外廉內圓的。球的大小不一樣;小的大概是用作彈子的;那大的用處——有些面上滿有指甲印,或壓的圓印——就不大清楚。帶花紋的也許是一種玩具。我們找着一個陶製的小陀螺,所以我們知道那時已經有玩具。(拾壹:一至七,十三,十九,廿,廿一,廿三至廿五)。

綠泥石及貝殼的破片找了很多。有些美麗的墜子都是由這兩種材料作的。此外還有骨頭或鹿角作的錐子,簪子,針及雕刻的環。(拾壹:八至十二,十四至十八)。

一塊片段的,刻過的,石髓,神像半個小拳頭證明那時期的雕刻術已經到了很高的境界。因為太片段了,所以它的原形就很費猜想。但是它是沒有疑問的一塊雕刻品。(拾壹:廿二)。

有一塊小的綠松石貼着一塊同樣面積的黑石;這塊半黑半綠的石片的用處是不很明瞭的;那黑石

邊有一個半透的小穿；大概是還沒作成功的裝飾品。

我們最有趣的一個發現是一個半割的，絲似的，半個繭殼。用顯微鏡考察，這繭殼已經腐壞了一半，但是仍舊發光；那割的部份是極平直。清華學校生物學教授，劉崇樂先生替我看過好幾次，他說：他雖不敢斷定這就是蠶繭，然而也沒有找出什麼必不是蠶繭的證據。與那西陰村現在所養的蠶繭比較，它比那最小的還要小一點。這繭埋藏的位置差不多在坑的底下；它不會是後來的侵入，因為那一方的土色沒有受擾的痕記；也不會是野虫偶爾吐的，因為它是經過人功的割裂。

當着我最初發現它的時候，我知道這意義很重大，就非常注意這件事。但是我沒找着第二個。據本地的傳說，這一帶的絲織業是很古的。現在夏縣城中還有好些織綢子的工場；但是這種工業代表一種畸形的集合，最爲研究人文學的所應注意。現在夏縣絲織業的工人都是從河南來的，生絲也是一大半從河南買來，因為本地產的不夠用；更可令人詫異的是織成的綢子都運到陝西甘肅去賣。所以夏縣絲織業的存在，一不是因為地方上的工人的靈巧，二不是因為生絲出得多，三不是因為本地的需用多。按經濟的原理，這卻是一個不可解釋的現象。但是按着人文學的說法，我們可以把它當着一種“文化的遺留 (Survival in Culture)”看待。

大概在很早的時候——早到什麼時候那就難講了——因為某種原故，夏縣的絲織業很發達。聲名作老了，所以在那產生這種工業的原故已經消滅後，它仍舊繼續的存在下去。這件事也許與我們所找的繭殼完全無關；但是值得我們的注意。

假如我們根據這個性質未十分定的一個孤證來推定中國新石器時代蠶業的存在，我們就未免近於“妄”了。但是我們也要知道：這個發現替我們闢了一條關於在中國北部史前研究的新途徑。中國有歷史就有關於蠶業的紀載；它是中國文化的一個指數，較之安特生所說的陶鼎與陶鬲尤為可靠。單說這夏縣絲業存在的原故，也值得我們過細的考求一番。

(註一) Jade. P.P. 50-54. Berthold Laufer.

(註二) 安特生：甘肅考古記，英文第三十九頁，中文第三十四頁。樂君所譯“有溝紋之石錘”就是這報告中的“帶槽的石錘”

(註三) 安特生：中華遠古之文化：第六版；英文第二十七頁；中文第十七頁。

(註四) 羅振玉：殷虛古器物圖錄：第三頁，又第二十頁。

(註五) 安特生：中華遠古之文化：第壹版，第陸版。

八. 結論.

上所叙各種事實的意義有些須說明的地方。關於這遺址左右的地形,附錄中已有袁先生的討論。我們還應加些注解的就是那掘的所在——那灰土嶺向南的側出。這個側出是如何發生的? 袁先生說道:“在這區域中,天然的侵溶與耕種的消耗漸漸的產出來這壁立的袋狀的灰色儲積”。這種解釋卻是不十分澈底。究竟有多少天然的侵溶與耕種的消耗在這地方實現過? 我們還是不知道。假如這種變遷是很巨的,我們披揀的那區域原舊大概是一個地下的窟室。挖後的地形具有那居住地的各種特點:橢圓的,向南的一個深坑。要是那側出沒有經過多大的變動,這地方原來也許是一個穴居。

無論這側出的歷史如何,這袋狀的儲積絕不會是安特生所說的那仰韶類的一個土窖。它比仰韶的土窖大,並且是橢圓的。據我所知最與這相似的是那坎板 (Campign) 的地下窟室:這種窟室也是橢圓的,最長的徑度不過 4.30 公尺(1)。

這深坑的週圍的高約 1.50 2.50 公尺;在這以上,我們須記着,那灰色的儲積散滿全坑,又積到一公尺厚。那灰黃色的沙土層的分配在好些部份雖說是狠

雜亂,在那橢圓坑的牆頂卻是極整齊。那深坑的中間有一堆黃土夾雜着些灰土,像一個半島似的連着那坑的北牆。這一點,在我敘述那儲積的內容時候,我沒提過;但是因此我們得一個解釋這區域的原形極好的線索。這一堆黃土大概是原來的屋頂。它既是沿着那北牆倒下來的,我們可以說那壓倒這屋頂的壓力也是來自北方。就現在的地形說,這地址是北高南低。雖說是幾千年來不少陵谷的變遷,這地方高低的關係還沒有什麼變遷的證據。所以我們可以設想:這個居住地大概是北來的洪水冲倒的。結果是這個窟室填滿了並且暫時的荒下來。假如這地方不是一個窟室,是一個穴居,這解釋也可適用。若把它當一個穴居,我們却要假設兩個情形的存在:(1)那過去的天然的侵溶與取土的消耗並不多;(2)那南部的地勢比現在更低。看現在的地形,這兩種情形都能存在。要在這挖的區域的後方再掘下去,這問題就可以解決了。

但是無論這地方是一個窟室或是一個穴居,我們可以斷定在它被冲以後,具同樣文化的民族又回到這地方暫住了好些時候。我們所不得知到的,是這區域是否仍舊用作居住的地方。上灰層的內容與下灰層的沒有什麼根本的分別。微異的地方自然有,但是與相同的地方比較起來,還是相同的地方多。最緊

要的分別是在那上灰層找出來的人骨。這可以證明：這區域的一部份，在第二次佔據的時候，是用作葬地的。

從那四分層的各種陶片統計表我們可以看出幾個要點來。單就數目講，那最下一層出得最多，泥沙層出得最少，上灰層比下灰層少過一半。這也許是那最下層代表陶業最盛的一個表徵。

但是較重要的結果是那各種類在各分層的分配。那四個基本種類——數目最多，窯法最簡單——在各分層內都佔最高成分；不過它們的成分却變遷不一致。它們的沿襲不變可以證明這灰土嶺的文化是一脈。別種陶片的分配卻又是一樣。那凝暗的成分是每上愈增；那油光紅在上灰層是最高；下灰層沒有皺皮及具凸紋的，素白卻只在這一層找着。

關於帶彩的陶片的分配，我有下列的觀察：

(1)不着色衣的“紅上黑”在第五層找着最多；愈上愈少。

(2)着色衣的“紅上黑”在第五層及第四層很少見；在第二層，卻很多。

(3)最低層所見的白色衣貼骨鬆，容易剝落；到上層，就漸漸的緊了。

(4)假白色（紅裏白外）帶彩的陶片初見於

起點下第四公尺;愈上,愈多。

(5) 蛋白色帶彩的只見於第四層及第三層。

據上述的觀察與統計表所列,那儲積的絲延與變遷都可以看出來。別種遺存的分配也有同類的變遷。譬如血石,在上層找着極多;到了下層,這種碎片就顯然的減少了。總計在各層所找的血石有四十三塊,在各層的分配如下:

第一層	5
第二層	26
第三層	7
第四層	5
第五層	0

陶片紅色衣的原料是血石,那是沒有疑問的。所以這血石在各層分配的變遷與那油光紅及那着色衣的“紅上黑”在各層的變遷差不多成正比例。

統論這些事實,我們可以試釋那時期陶業的演化如下:

(1) 粗灰與繩印灰是那時陶業最早的基本出品;別的種類多半是由這兩種蛻化出來。

(2) 上兩種過受強力的養化就變成橙紅及繩印橙紅。在這兩種中,橙紅大概是晚出;它的作成顯然比那繩印橙紅細。這兩種的原始大概是偶然的。在

我的搜集中,有些片子是半紅半灰;那“強力養化”的窰法是那陶人見着這類陶器漸漸悟出來的。

(3) 灰色,橙紅,素的,繩印的,——這些種類相形之下就給了那時的陶人一個加彩的暗示。

(4) 白色的陶片是因爲偶爾用一種不同的土質作成的。

(5) 經過好些嘗試,那帶彩的陶器方完成。有些陶片——例如那繩印帶彩的——大概是那嘗試時期所留下。不中意的嘗試品都沒繼續製造下去;中意的方繼續下去。

(6) 花紋的演化也有跡可尋;簡單的集合——例如那橫直線及圓點的——只見於最低層,到上層就沒有了。

據上列的解釋,我們又可以看出那帶彩的陶片與那不帶彩的陶片很密切的關係。這個問題是先前研究的人沒有充分注意的。假如我們要了解關於這帶彩的陶器的演化真正的意義,我們應該把它當着全體陶業的一部份看,不應當把它們本身當着一個單位,提出來單單的研究。見於外國類似這一類帶彩的陶器——如安特生及阿恩所引——自然值得我們極細緻的研究與比較。現在我們要認清的路頭是:考較現在我們所有的材料,我們還沒得着十分可靠的證據,

使我們斷定在中國所找的帶彩陶器確發源於西方。這句話根據在一個極緊要的觀察；到現在這個觀察還沒得着相當的解釋。比較各處帶彩的陶片的工作及厚薄，中亞及近東的出品很少可以比得上仰韶(2)。比較西陰村與地質調查所陳列的甘肅的仰韶期出品，那西陰村的出品又細緻得多。換一句話，西陰村的陶人等到陶業發達到很高的程度方着手於加彩的實驗，甘肅的陶人卻在陶業尚粗陋的時候就加彩了。我們也可以說這就是甘肅先有帶彩的陶器的證據。這種解釋也與那西方起源說暗合。不過我們還不知道那甘肅的作工是否到過西陰村最高的境界；那甘肅不帶彩的陶器的種類是否有西陰村的多。這兩點要沒研究明白，那帶彩的陶器的原始，及移動的方向，我們不能斷定。

比較西陰村全體的遺存與安特生所分的六期，那西陰村的遺存是最近於仰韶期。不但帶彩的陶器是極相類，別的遺存也是這樣。其中卻也有分別；有的分別也許是偶爾的。寬邊的石環，貝殼的箭頭，鹿角斧，陶鼎，陶鬲：——這都是在仰韶村找着，在西陰村沒找着的；帶穿的石斧，帶槽的石槌，燧石的箭頭，綠泥石及貝殼的各種墜子，陀螺，綠松石，——這都是在西陰村找着，

在仰韶村沒找着的。大部份我們可以當着地方化的產品看；但是有三件我們似乎不能如此解釋：陶鬲，帶槽的石槌與燧石的箭頭。安特生說：陶鬲是中國文化的特產；洛佛爾說：帶槽的石槌的家在太平洋北岸；至於燧石的箭頭是否中國文化區域內所有的也是一個疑問。西陰村的遺存，既具有那中國文化中必不有或不必有的兩種出品，反沒有那中國文化的特產，是否因此代表一種不同的文化？據我看，現在我們只能把這問題當一個懸案看待。他們兩人所說的話，在事實上雖有根據，卻並沒有完全成立。這三件東西也許不過是地方化的產品；那就沒有什麼嚴重的意義了。

但是，這文化的時代咧？我沒有找着什麼新的，比安特生所說更靠得住的，證據。沒有金屬器，沒有文字，用陶輪，帶彩的陶器與安諾及蘇薩的類似，仍舊是我們考訂這文化時代的幾個標準。單靠着這些標準是有好些困難的。這次我研究西陰村各陶片的結果——尤其是那不帶彩的與帶彩的關係，可以使我們看出來：這地方陶業的演化自成一個統系，並且那最高的境界是別處沒得到的。要與別處的“對照”比較起來，西陰村的帶彩的陶片並不顯着什麼抄襲的痕記。換一句話，我們還不能反證：“西陰村帶彩的陶片原始於西陰村”的這個可能。只有“步步為營”式的專

題研究可以解決這個問題。發揮貫串在現在是耗時無益的工作。

(註一) The New Stone Age in Northern Europe: J. B. Tylor.
P. 55.

(註二) Painted Stone Age Pottery from the Province of
Honan. T. J. Arne: P. 10, P.P. 31-32, P. 40.

附錄一

圖說

我們因為要得一個關於西陰村古址的方位、形勢及它與現在人民居住地及水的供給的關係較明瞭的觀念，動手挖掘的時候，就決繪一張四千分之一，兩公尺間隔的地形圖。我選擇這大的比尺，因為如此方能把地勢畫清楚，同時又可以包括着見於遺址附近的墳、樹、碑、塔等物。以現在的地形為根據，那先前的地形在掘後方能推想得出來。

畫圖的時間是斷斷續續的，因為我常常要管理挖掘的事。每日以八小時計算，我總費了二十五天的工夫。

圖的長寬為 36×42 公寸，包括的面積為 1440×1680 公尺（約 2.40 方畝）；正北向上左角。全圖用三角法繪，以基本線為起點，以古樹高塔為記。圖上的 A B C 基本線長 215.996 公尺是在一塊高的平地繪的。符號定得很準確，所以將來可以就這原圖加大。圖的上半顯着那灰土嶺的坡狀，下半是一塊沖積的平地。石器時代的人民就住在灰土嶺的上頭；他們留下好多陶片，石器，木炭，燒過的土塊之類。這些東西就作成了灰土嶺的儲積。

遺址的面積,東西約長 560 公尺;南北, 800 公尺。自然的侵溶與耕種的消耗漸漸的產出來那壁立的袋狀的儲積,下墊着那帶紅色的淨土,上蓋着那黃色的農土。農土上好些地方也見着灰土;這大概是那原來的袋狀的灰土爲耕種擾過的結果。

南部冲積地也有三堆孤立的垃圾似的灰土;據說它們是挖井挖出來的。要是這冲積地下還有灰土,那遺址地面的一部份比冲積地還低;它的面積一定比所測的還大。但是這些灰土堆也許是從灰土嶺上由天然的或工人的力量——例如水冲與取土——移下來的。

灰色儲積成形後,地形變動了許多。最顯著的變動是那四公尺至八公尺深的小谷的出現。小谷的側出露出各色的土層及灰色的儲積。又一種變動是那農作在嶺的坡面所化的階段。儲積毀於農作的很多;陶片散得到處皆是。但是單講農作,入土深不過兩公尺,要是沒有雨水助勢,它也毀不到灰土。加了雨水的冲刷——在挖掘的西北一百六十至二百公尺尙有痕記可尋——這毀壞力就加大了。看現在的地面,要是那階段修理得宜,這毀壞力仍不能發生重大的變遷。

灰土嶺上部階段地多種旱莊稼;下部利用井

水灌田。井水的水平線約在地面下四公尺至六公尺。我們沒找着枯井,可見得地下的水分配得很普遍。

遺址的附近沒有河水可以供給居民的飲料。

嶺的西北坡,近其毋村,有一乾的灰溝,它原是一條時乾時濕的河道。鄉傳這溝是大禹開的運河,俗名叫着運糧河。沒乾的時候,這河道雖小,卻一樣可以運上游的土填下游的地。其毋村南有洪水沖積的扇狀地;不過它的坡很緩,兩公尺的間隔表不出來。

此地全境種樹甚密;近井及墳的樹更多。多半都是楊,椿,槐,柏,榆之類;嶺上多的是柿子樹。圖中只揀那近墳及最大的畫。

測量各墳地的位置也費了好些時候。階段高的地方差不多全是墳。墳地所在都避風避水。墳頭沒有準向,以坡爲準;頭向坡上脚指坡下。

袁復禮。

(1) 這篇及下篇,袁復禮先生的原文都是英文,是我譯出來的。繪圖用石印印過兩次,都不準確;改用銅版,又需時太久;所以此處只得暫付闕如。圖說中有些緊要的地形觀察,故仍錄出來,以便參考。

李濟識

附 錄 二

山西西南部的地形

就地形說,西陰遺址及西陰村的附近很有注意的價值。安邑縣的北部有鳴條嶺,這條嶺向東延到夏縣。嶺並不高,多為深的黃土蓋着;黃土受了好些侵溶,就成了好些脊狀。西陰的位置在這一個脊狀的西南坡上。

“八百里的中條”是山西南部有名的高山。

中條在它的東南拐了一個彎;這彎的腳下包括着絳,夏,安邑,聞喜四縣。這四縣及它們以西的地屬於涑水流域。

涑水流域與汾河流域的分水嶺就是山西西南部的北界;它的名稱在各地不一樣。這條分水嶺包括着:

- (一) 曲沃縣絳縣間的絳山,大半是結晶岩構成的;
- (二) 絳山西的峨眉嶺,構成的岩質為綠灰色與黃色沙及泥灰岩;構成類似三門,屬於第三紀。聶口的露出最顯著。別處都蓋着黃土;在新絳與聞喜中間,它成一個高原,還沒有什麼成熟的剖

析；

(三) 這高原西行就是稷王山；山多寒武奧陶紀的石灰岩，傾斜西向息於片麻岩上。

(四) 最西的是孤山；這是黃土部的一個外出。

涑水流於中條山的北部，絳山，峨眉嶺稷王山孤山的南。這條水過去的時候曾蜿蜒着找它的道路，在黃土境內闢了一條很寬的河床。中條山的結晶岩擋住了這水向南侵的趨勢，因此中條山本身及它的腳下都被保護住了，免了這水的侵溶。現在咧，涑水又在造一條新的河道，有時也深割它的故道；所以不但它的水平線變換了，它的水勢有地方也更急了。

涑水的下流，它的舊時氾濫地的南部，有一低的黃土脊，高約六十公尺至八十公尺。它原是峨眉嶺黃土高原的一部，現為涑水截斷。因為它靠着中條山，所以沒受侵溶；它的西部就是鳴條嶺，已經成熟的剖析了。歷史期間，這地方是很繁庶的，這是這一帶地下水水平線早就很高的一個證據。

這脊雖遍地都蓋有黃土，沉積的狀況及構成的材料各地各是一樣。紅黏土常出現於深割的小谷中，卻並不是繼續的；可見得這地方沒有黃土的時候，已

經過剖析。西陰遺址在這脊的南坡；在西陰村的後部。鄉人取土作肥，已割了好些深的小谷。小谷的側出很可代表沉積的狀況。最低的露出爲紅黏土；上一層爲紅色具鹼質黃土類的黏土，約二公尺半厚，濕的時候，這土的黏性比黃土大；這一層上有兩公尺厚風成的黃土；復上，兩公尺帶色的沙，大概是由水積成的。頂上一層，土質極雜，我們可以叫着頂層，厚約兩公尺至四公尺。

在好些黃土坡的腳下，有那沖積成的黃土雜着砂礫。這些現象多半都是部份的，看它們是否近於高山及急流。有的這種侵溶，時代很近；近山峽的新石器古址往往被水沖至下流又儲積起來。堰掌鎮就有一個這類的儲積。

脊南的盆地有一特別可記的狀況。重載的水流漸漸的把這盆地向高填。近夏縣有兩條河，它們的河身比兩岸高，水帶的沙土及淤泥溢於岸邊成岩脈，阻礙支流入河的道路。所以夏縣安邑縣雖同屬涑水流域；那水的統系已經紊亂了。水中泥沙過多，先填河身，後填週境；它的侵溶力已失去作用。運城南的鹽池成立的原因就是水不通流。以北的水道也是時流時息，或改道。離慰郭鎮兩里的慰郭河就是新近改道。禹王城，在西陰村西南三十五里，是一個封閉的盆地，沙沈極深，地下水水平線極低，地面帶鹼；相傳這地是禹王的

都城,要是這傳說不是完全無根據的,這左近的水道在先前必定又是一樣。

西陰遺址的西部就是運糧河的故道。運糧河與慰郭河大概就是西陰史前居民取飲料的地方。也許他們已經用井水作飲料了。現在地下的水平線仍高;井水除作飲料外,還可灌地;灰土嶺南二十里是一塊極豐美的井灌的耕地。 袁復禮。

上文的原文(英文)袁先生在包頭方寫好郵寄給我的。他沒有工夫寫完,讓我替他說幾句話作一個結束。據上所叙,我着有三點與西陰村遺址有關

(一)鳴條嶺,因為靠着中條山,所以沒被水侵溶;西陰所在的黃土坡與鳴條嶺是一脈的,所以也保存着了。

(二)地面農土之下,風成黃土之上,有沙土一層,這層沙土與那文化儲積中上下灰層間的沙土許有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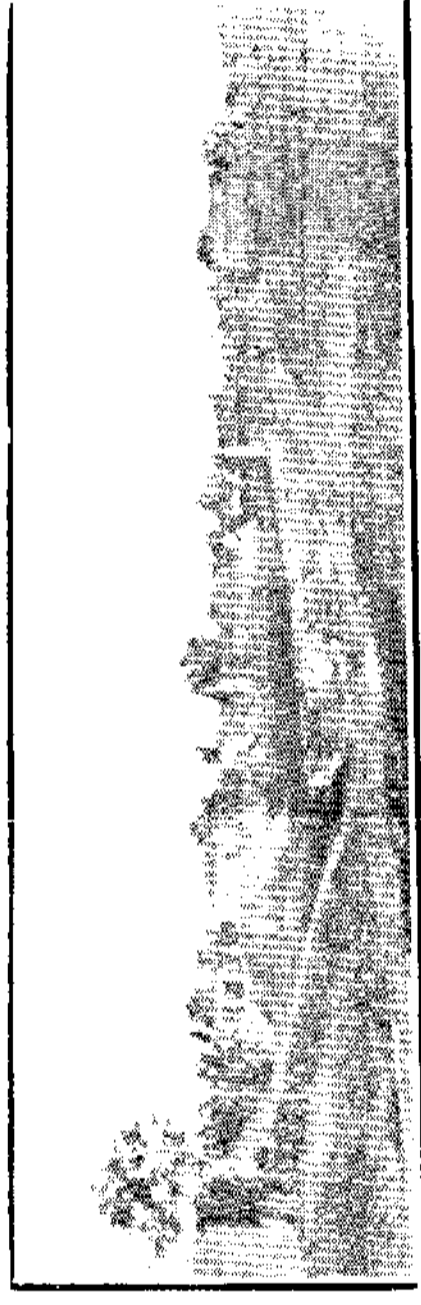
(三)黃土脊以南的盆地漸為水沙填高;由此可見那灰土嶺所在的斜坡,也許是如此作成的。這地方的地形,在史前時期,與現在定不一樣。 李濟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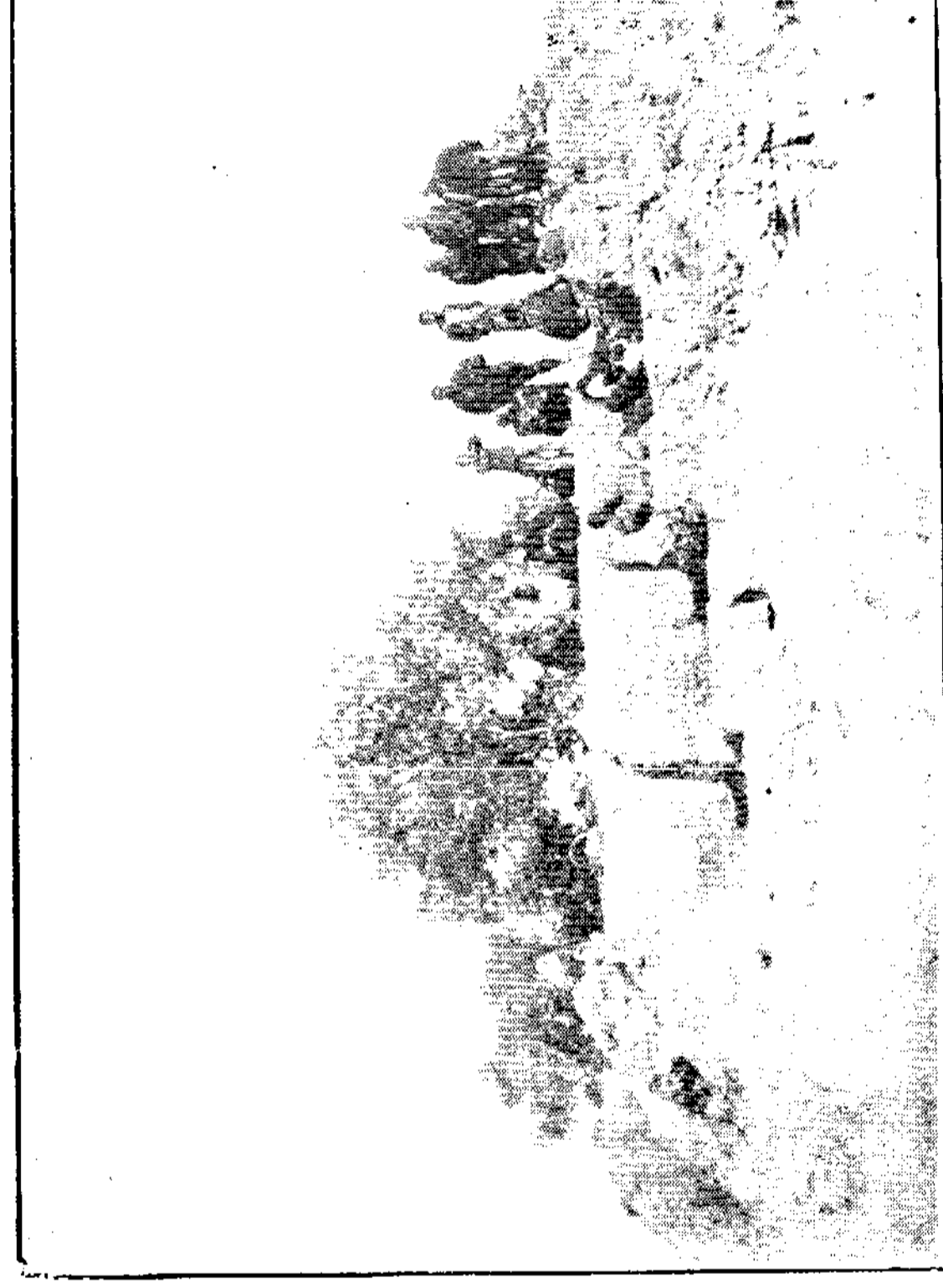
1. 發掘前之灰土嶺



4. 掘土



2. 發掘中之灰土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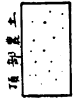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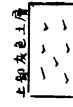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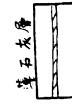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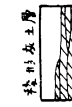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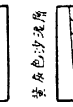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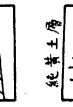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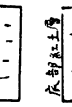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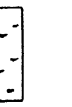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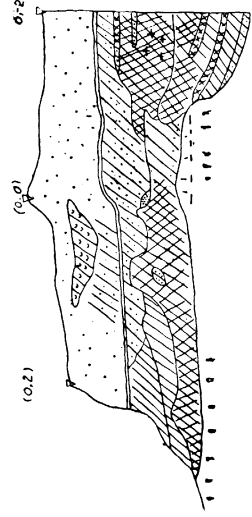
3. 發掘中之灰土嶺



5. 移土

符號

-  黃褐色土層
-  土層灰色土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  礫石灰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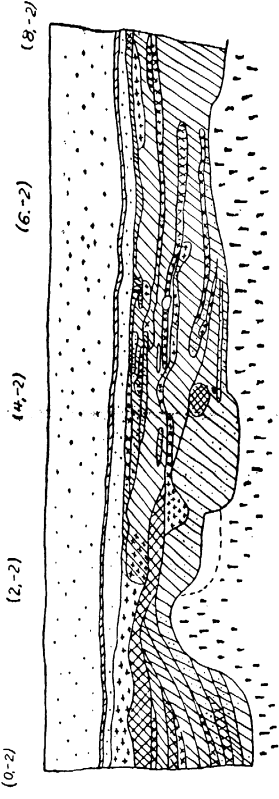
1 a

坑西側面圖



1 b

坑西側面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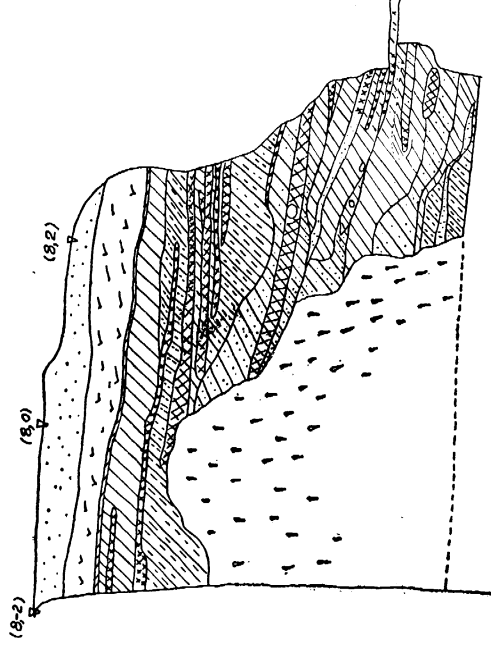
2 a

坑北側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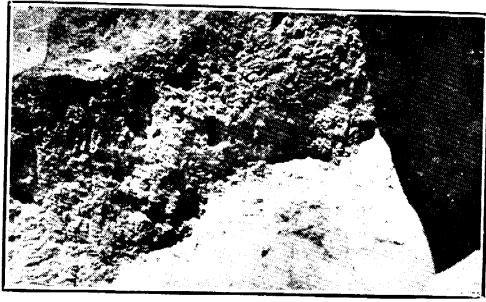
2 b

坑北側面影



3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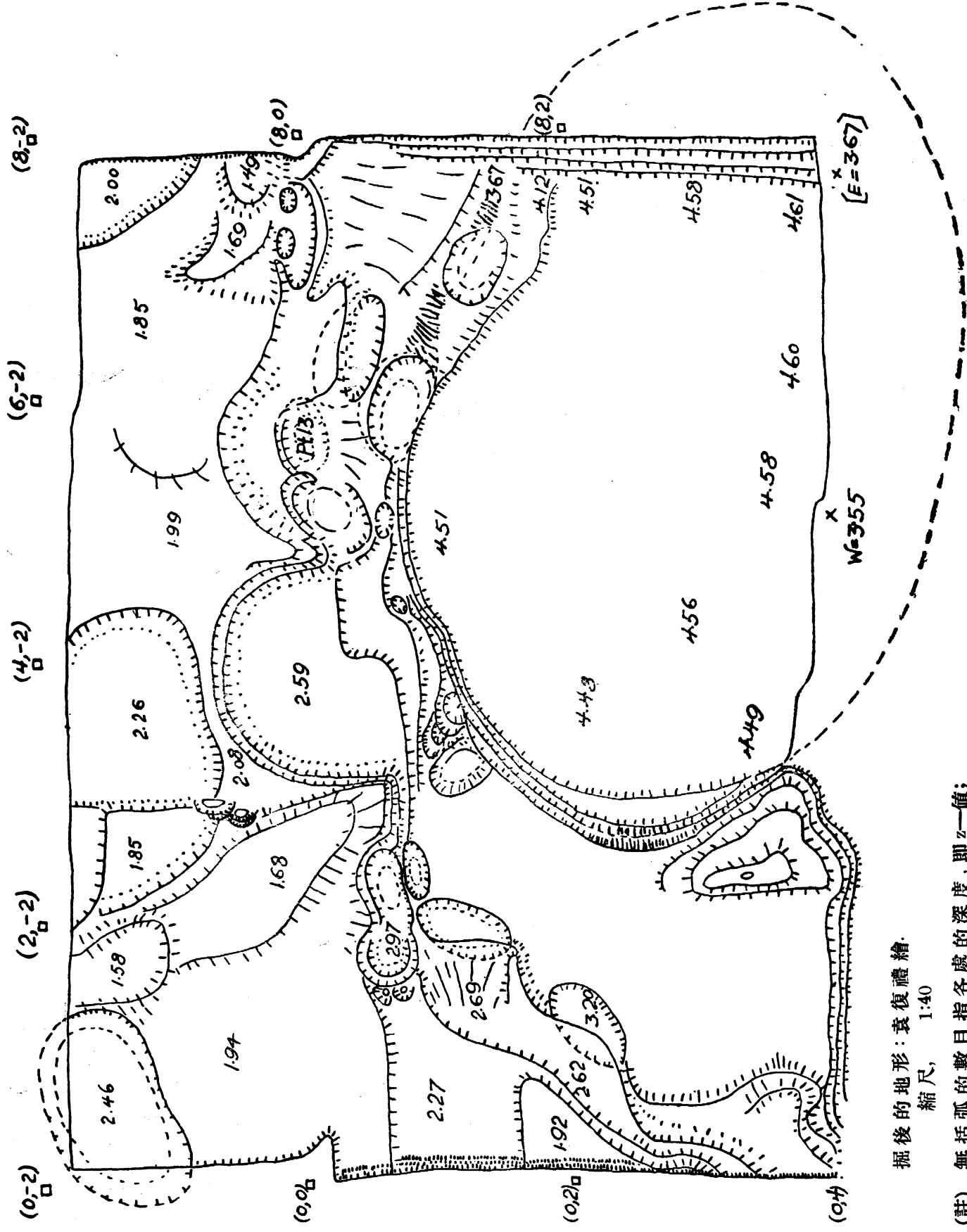
坑東側面圖



3 b

坑東側面影

(註) 圖, 袁繪; 縮尺, 1:80. 影, 李攝.



掘後的地形：袁復禮繪。

縮尺，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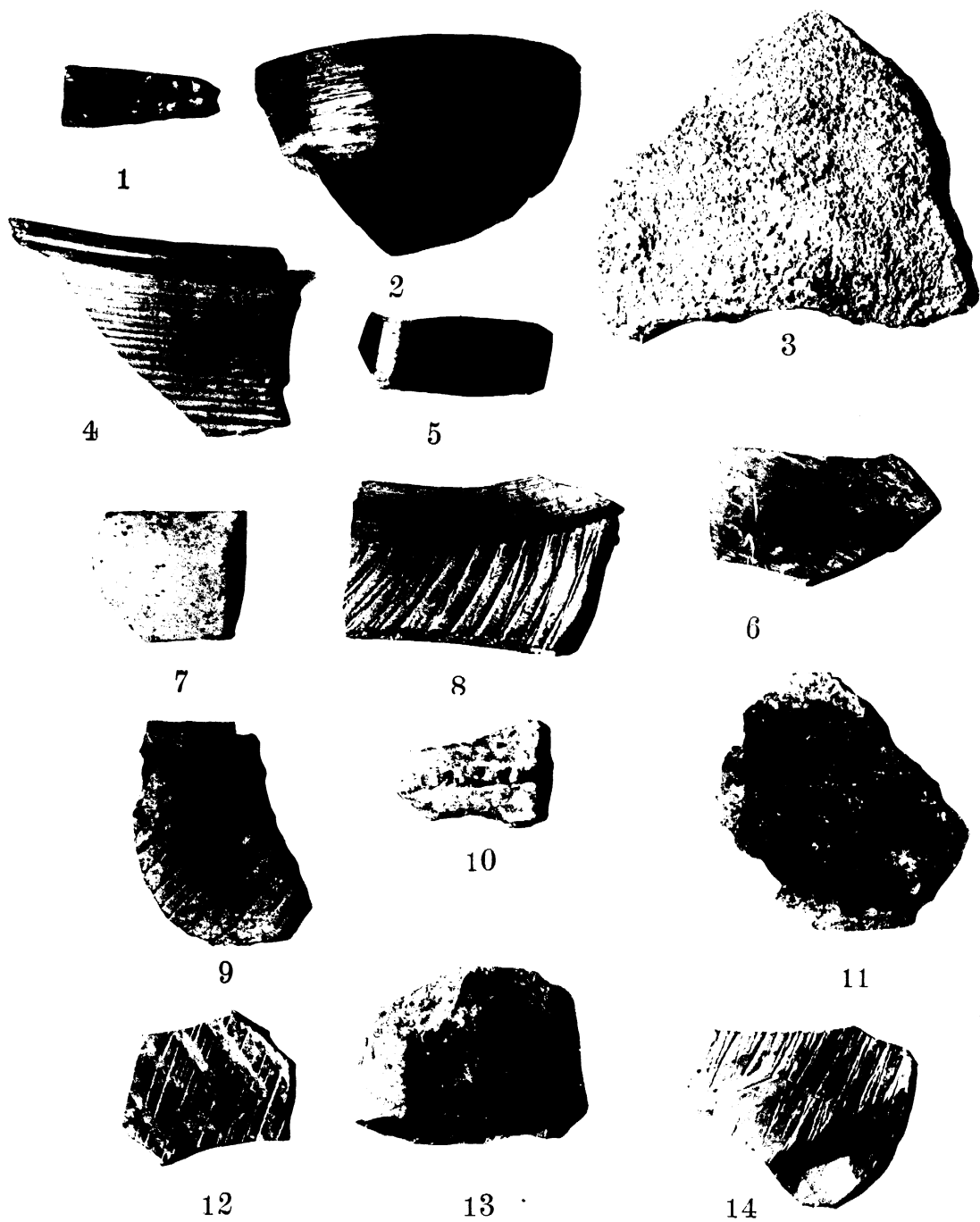
(註) 無括弧的數目指各處的深度，即 z -值；
有括弧的數目，指口形記號所在(即釘木樁處)與起
點(0,0)之相距，即 x -值與 y -值；均以公尺為單位

第 肆 版

第 肆 版

陶片的類別

第一圖第十圖:	具凸紋的。
第二圖:	凝暗。
第三圖:	皺皮。
第四圖:	帶槽的。
第五圖:	油光紅。
第六圖:	橙紅。
第七圖:	素白。
第八圖:	繩印橙紅。
第九圖:	繩印灰。
第十一圖:	粗灰。
第十二圖:	繩印帶槽。
第十三圖:	特厚的油光紅。
第十四圖:	繩印帶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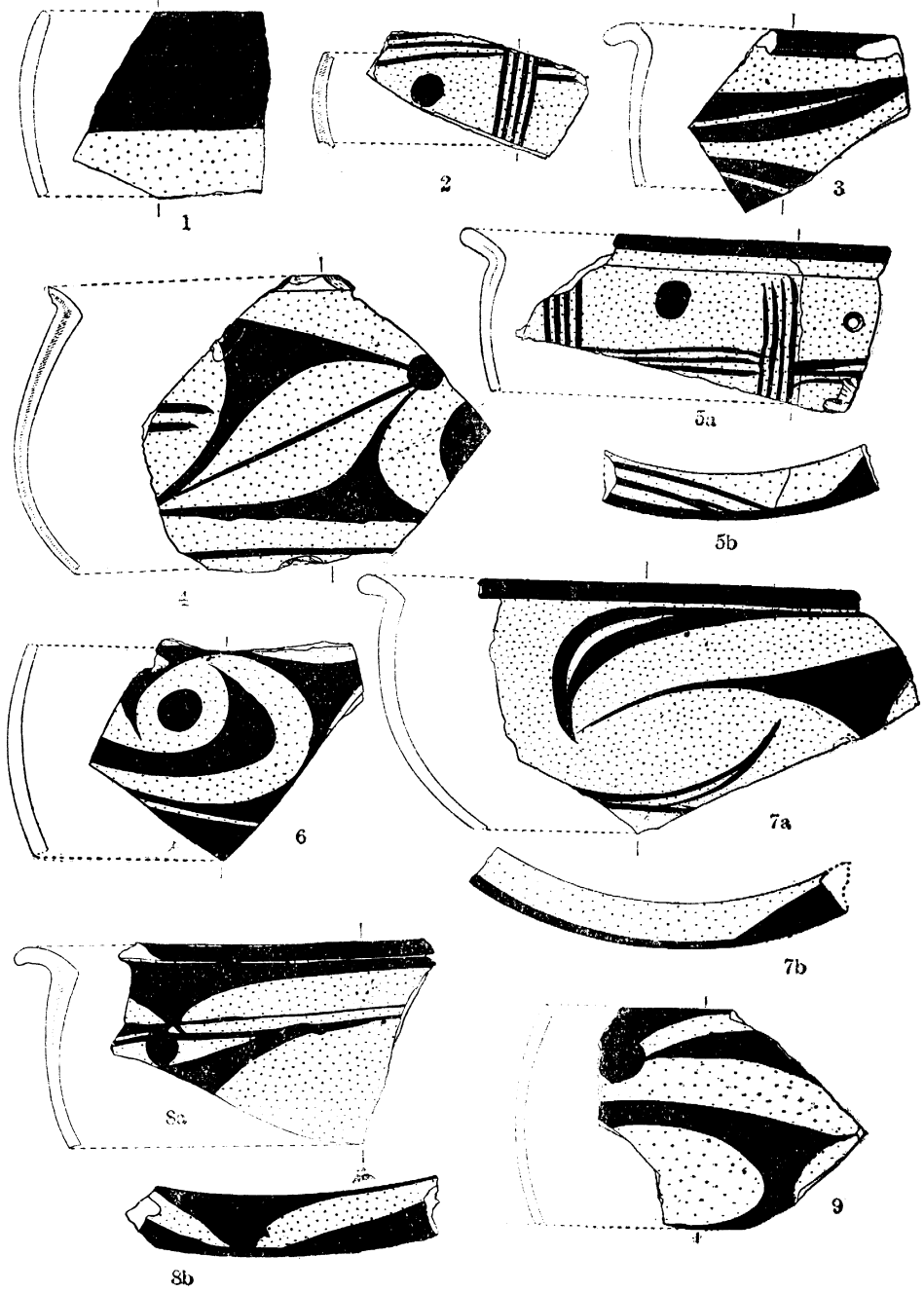


第 伍 版

第 伍 版

帶彩的陶片。原形三分之一。細點表明陶片的自然紅色。縱剖面的影線表明未燒透的灰心。彩都直加於陶骨;沒有用色衣。彩色黑;地色由淡紅至深紅。

- 第一圖: C7a. 5—6公厘厚。沿口寬邊。
- 第二圖: D4d. 5—6公厘厚。橫直線及圓點。
- 第五圖: D2d. 5—7公厘厚。彩紋如第二圖;有一穿, 唯一的。5b 是 5a 的卷邊。
- 第三圖: 4—8公厘厚。雙曲線。
- 第四圖: B4k. 4—8公厘厚。三角,直線,圓點。
- 第六圖: 5—7公厘厚。兩個曲鈎,大概都是 X - 形的雙角的延長, 抱着一個圓點。
- 第七圖: B1h: 5—9公厘厚。三角形的延長,直線與雙曲線。7b 是 7a 的卷邊。
- 第八圖: C4b: 3—11公厘厚。三角,直線與圓點。8b 是 8a 的卷邊。
- 第九圖: 3—6公厘厚。三角的延長與圓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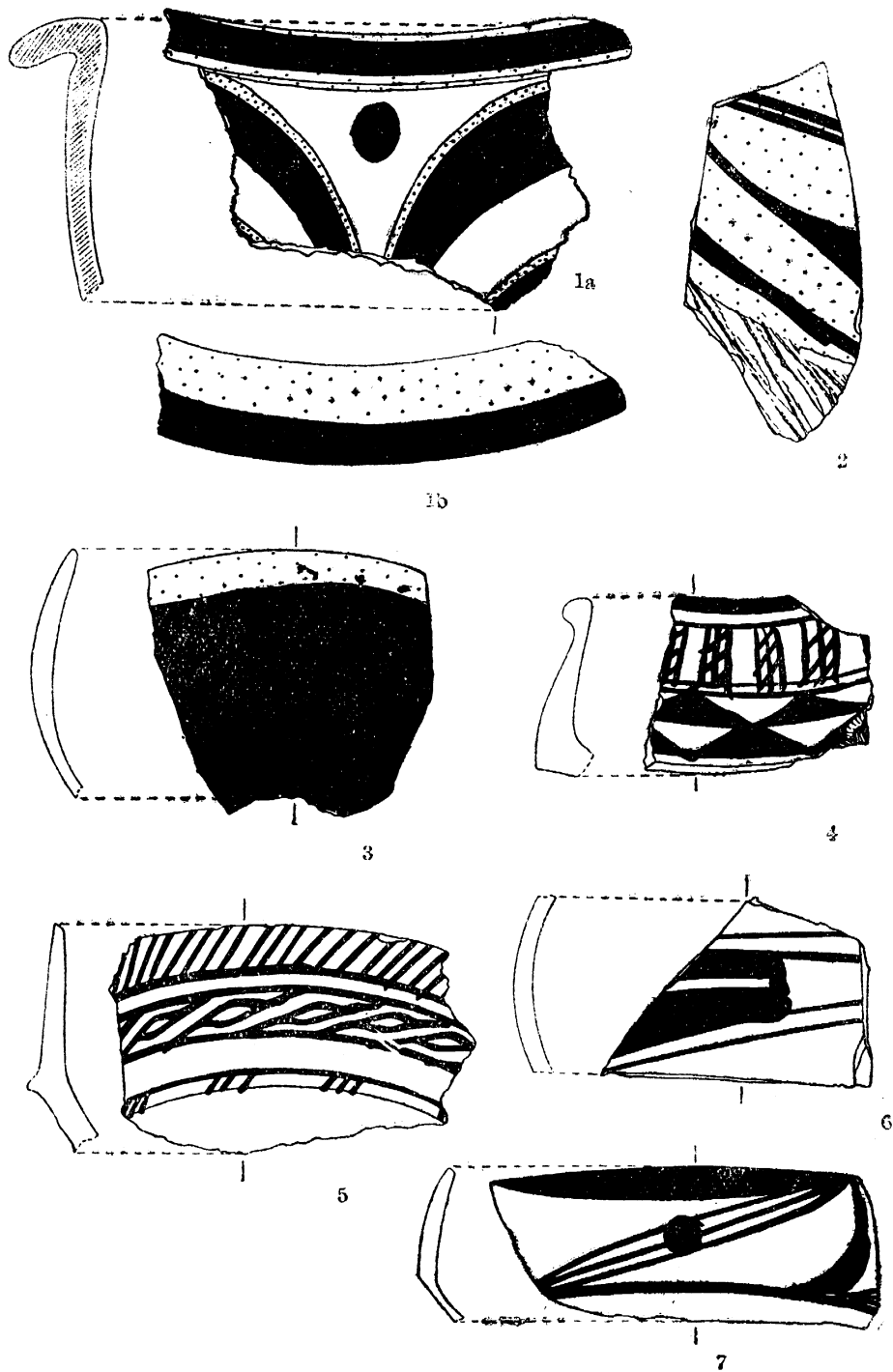


第 陸 版

第 陸 版

各種帶彩的陶片一組。原形二分之一。第四圖至第七圖的陶骨是外白裏紅。

- 第一圖: B4k. 6—7公厘厚 紅黑彩,白地。曲削條與圓點。1b是1a的邊
- 第二圖: B4f. 6公厘厚。一部帶彩,一部繩印。
- 第三圖: B1l. 4—6公厘厚。黑上紅。
- 第四圖: B8e. 3—11公厘厚。向邊漸薄;幾排三角,幾行格子。
- 第五圖: B4j. 3—7公厘厚。向邊漸薄;一排瓣,一排斜線。
- 第六圖: B4d. 4—5公厘厚。寬條與曲線。
- 第七圖: C4b. 2—5公厘厚。這種曲線圓點與削條的集合似乎是西陰的特出;有幾種略異的形狀;試比柒;五;捌;一;玖;三與四;以及捌三。這種紋在仰韶沒見着;略似這種紋的卻沒演化到如此顯明;看中華遠古之文化;玖;二;拾壹;一;拾



貳：一。所以我試名這個集合爲西陰紋；用數目標明各種形狀。這圖中的集合，特名爲“西陰紋第三種甲”。

第 柒 版

第 柒 版

這一版所繪的都是真正的白陶,蛋白色的;比較別種陶片薄;土質也是純淨的。原形二分之一。

第一圖: B3o. 3—4公厘厚。圓點上爲初月形,初月形上似爲一拱形。參看:玖:五。

第二圖。 B3q. 3—5公厘厚。格子。

第三圖: B4c. 2—3公厘厚。橫線,圓點。

第四圖: C2a. 5—6公厘厚。凹邊三角集中於一圓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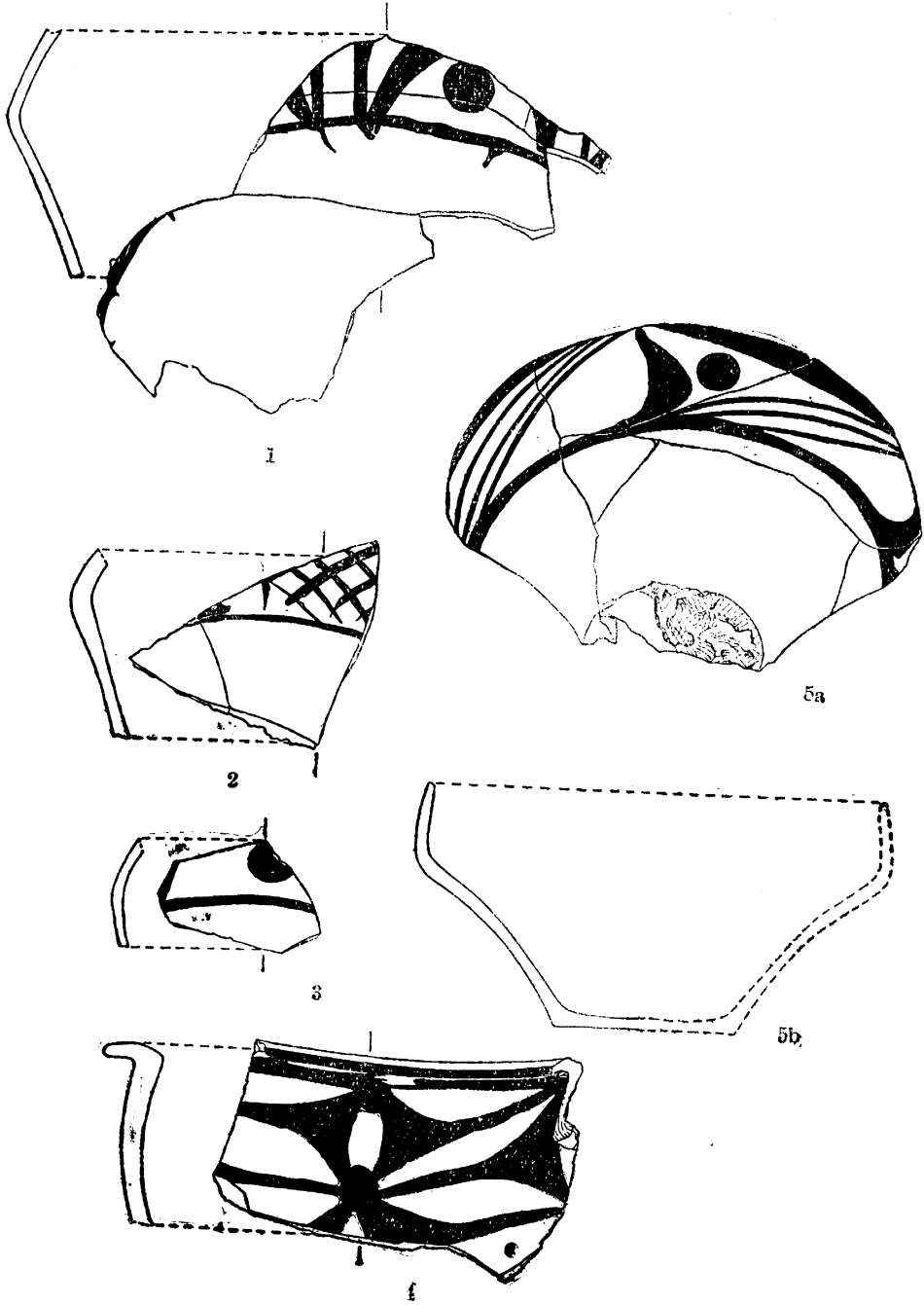
第五圖: C4b. 2—4公厘厚。西陰紋第三種乙。圓點在三斜線外。總計:

高度 6.2公分

口徑 12.4公分

底徑 5.2公分

5b 是 5a 的縱剖形。



第 捌 版

第 捌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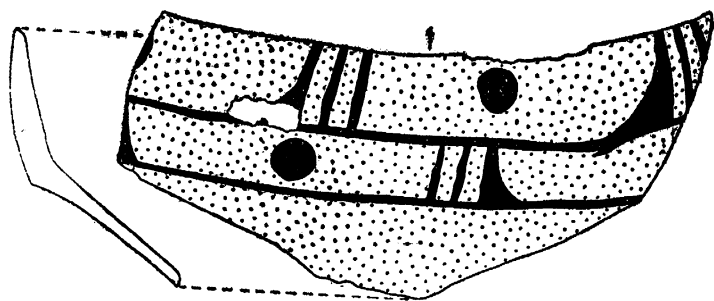
陶骨先着紅色衣,後着彩。地色均油紅發亮似釉。原形二分之一。

第一圖: B7i. 4—6公分厚。這個集合很像西陰紋,但是上邊沒有削條,中間沒有斜線,旁邊多兩條直線,這也許是西陰紋的原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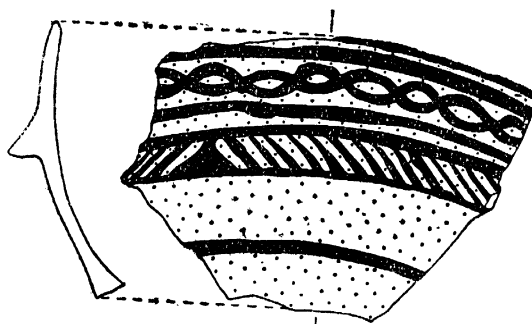
第二圖: D4d. 3—5公分厚。一排鏈子,一排斜線帶三角。上部着色衣,下部不着色衣。

第三圖: B8a. 4—5公分厚。直線,斜線,三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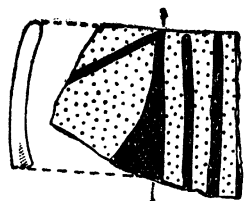
第四圖: Bni. 3—5公分厚。鐵十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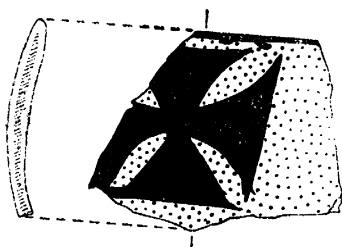
1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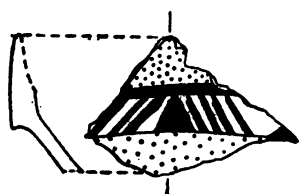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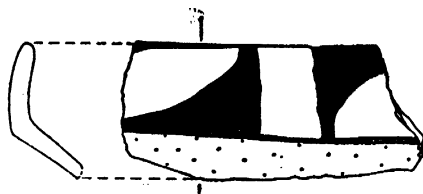
第 玖 版

第 玖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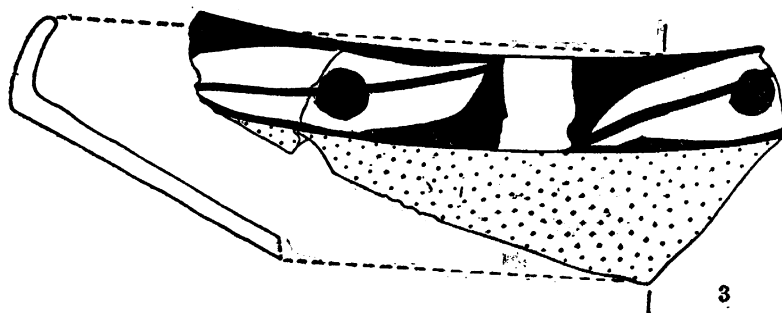
- 先着白色衣後加彩。沒彩的部份也沒有色衣。第一圖具紅白兩種色衣。原形二分之一。
- 第一圖 C4d. 4—6 公厘厚。一排斜線帶三角。
- 第二圖 B2m. 5 公厘厚。凹弦三角成對。
- 第三圖 B7j. 5 公厘厚。西陰紋第一種。
- 第四圖 B7l. 1—7 公厘厚。一排格子,一排西陰紋第二種。
- 第五圖 Bni. 4—6 公厘厚。兩種的方紋互相間隔成排;拱下點上的初月在別處很少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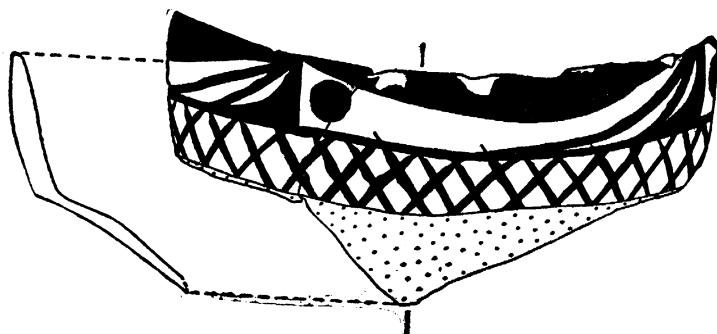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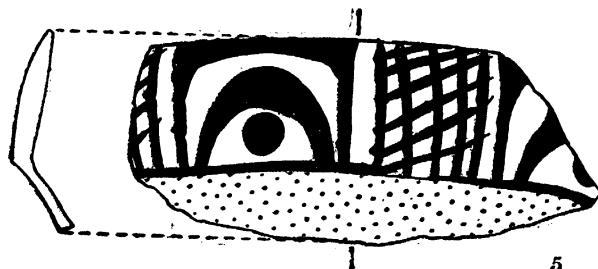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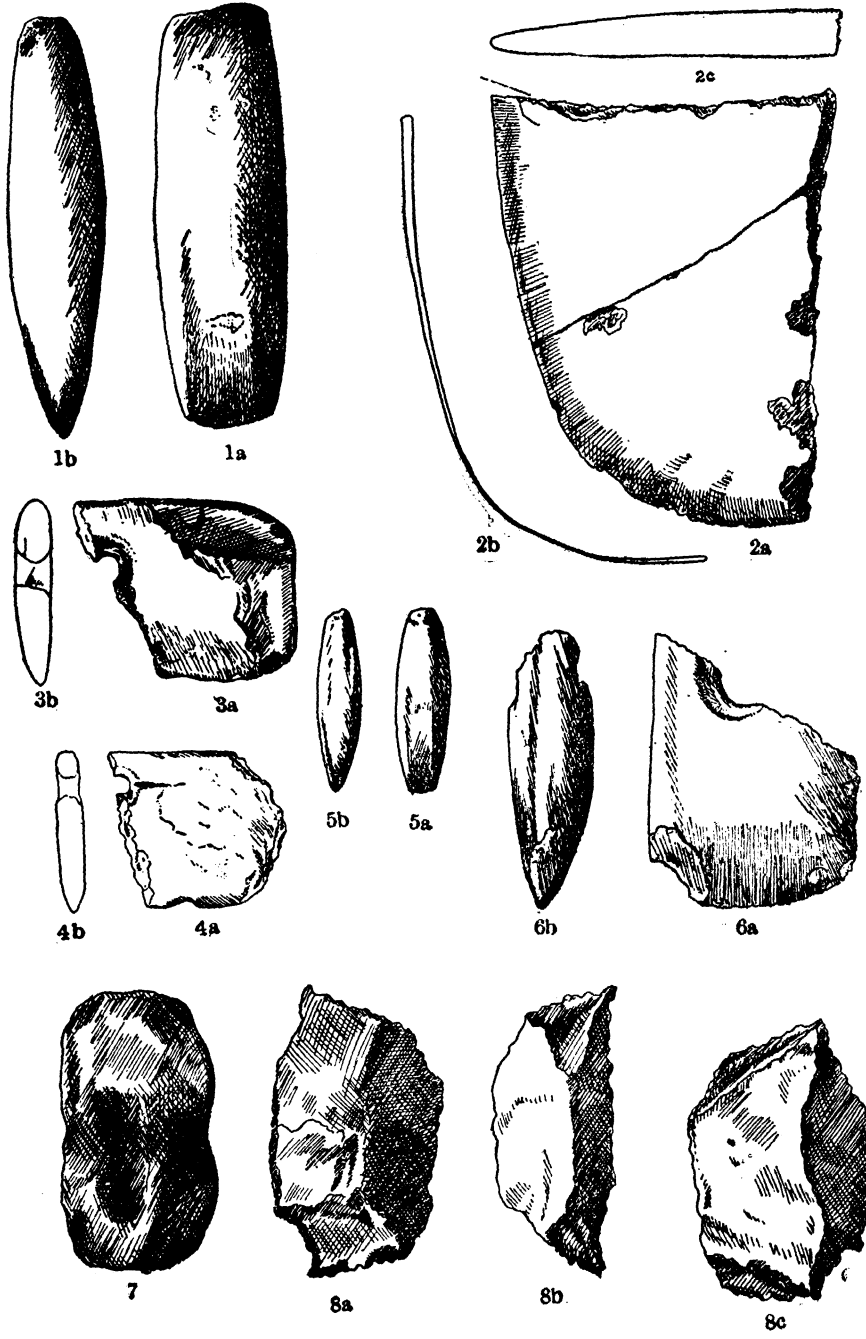
第 拾 版

第 拾 版

石 器

各石器的原位都用三點記載列下。有幾個只有層疊的記載。原形二分之一。

- 第一圖。 7.00:1.70:3.20. 一個整個的綠岩石斧：
- | | |
|------|----------|
| 最長： | 11.10 公分 |
| 最寬： | 3.70 公分 |
| 最窄： | 2.90 公分 |
| 中點厚： | 2.80 公分。 |
- 第二圖。 4.25:0.25:2.22. 兩塊在兩處找着的大理石片。
3.70:0.80:2.10. 合着一起像彎邊石斧的一部。
- | | |
|-----|----------|
| 最厚： | 1.00 公分。 |
|-----|----------|
- 第三圖。 2.60:0.90:1.27. 石英岩作的半月形長方刀之一部。
- | | |
|-----|----------|
| 最厚： | 0.80 公分 |
| 寬： | 4.70 公分。 |
- 第四圖。 D3 (?) 千枚岩作的半月形長方刀之一部。
- | | |
|-----|----------|
| 最厚： | 0.60 公分 |
| 寬： | 4.20 公分。 |



- 第五圖: 5.70:3.75:2.00. 石灰岩作的斧類的小石具。
- | | | |
|------|------|-----|
| 長: | 4.90 | 公分 |
| 中點寬: | 1.50 | 公分 |
| 中點厚: | 1.20 | 公分。 |
- 第六圖: 5.75:—1.90:1.35. 帶穿的綠岩石斧
- | | | |
|---------|------|-----|
| 最厚 | 2.00 | 公分 |
| 寬: | 5.75 | 公分 |
| 穿中點至切邊: | 5.10 | 公分。 |
- 第七圖: 4.50:—0.45:1.45. 帶槽的石槌
- | | | |
|------|-----------|-----|
| 最長: | 7.20 | 公分 |
| 寬: | 2.30—4.30 | 公分 |
| 直槽長: | 3.20 | 公分。 |
- 第八圖: 揀起來的。 一個綠岩作的石具的三面觀。

第 拾 壹 版

第拾壹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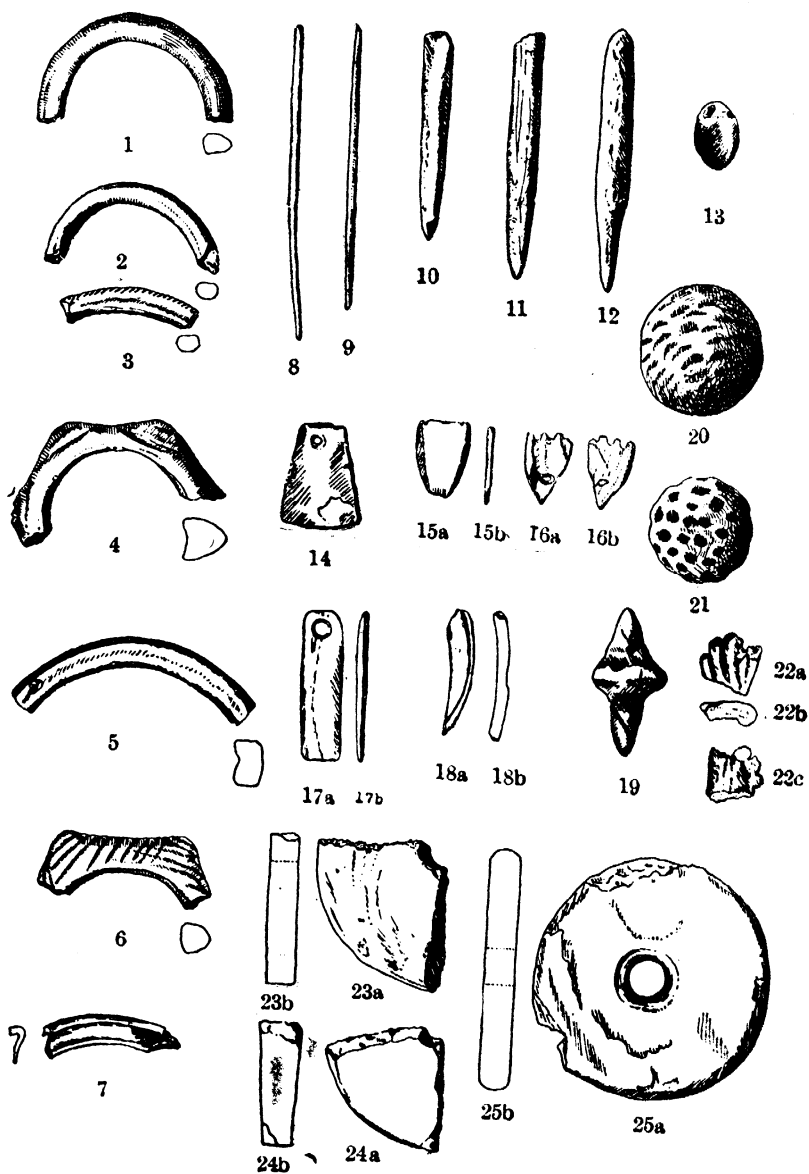
裝飾的,日用的雜件。原形二分之一。

第一圖至第七圖: 各式的破環。一至六,陶製;七,骨製。

半破的環找着很多;差不多每層都有。這七個的位置如下:

D (2—3)y, A1, 1, B4h, B2, B4b, Bni.

- 第八圖。 D3. 一個沒眼的破針;長8.40公分。
- 第九圖。 3.15:2.00:2.10. 如上; 長7.50公分。
- 第十圖。 3.50:3.20:2.95. 骨簪的一半(?)。
- 第十一圖。 4.40:3.50:2.36. 如上。
- 第十二圖。 6.00:2.10:2.30. 角錐。 長: 6.90 公分。
- 第十三圖。 4.35:0.60:1.78. 蛋形帶穿小土球。
- 第十四圖。 3.95:0.00:2.45. 綠泥石墜子;高: 2.70;
最寬:2.00;最窄:1.30.
- 第十五圖。 6.00:0.10:3.18. 貝殼墜子。 15b 是
15a的縱剖面。
- 第十六圖。 1.90:1.90:1.78. 貝殼墜子,下有三齒。
16b 是 16a的反面。
- 第十七圖。 4.00:2.00:1.81. 貝殼墜子; 17b 是 17a
的縱剖面; 高:
3.90公分;寬: 1.10公分



- 第十八圖。 5.80:1.70:3.24. 雕骨;用處不明。 18b 是18a的邊。
- 第十九圖。 6.90:0.30:3.24. 陶製陀螺;高: 3.50 公分;盤徑: 1.80—1.90 公分。
- 第二十圖。 7.00:2.00:2.15. 帶指甲印的陶球。 徑2.90—3.20公分。
- 第廿一圖。 D3. 帶壓印的圓球。 徑: 2.40—2.70 公分。
- 第廿二圖。 B2b. 破的石髓雕刻品之三面觀。
- 第廿三圖。 2.10:2.45:1.43. 陶作的紡輪之一部; 半徑:3.10公分;厚:1.00 公分。
- 第廿四圖。 6.40:0.60:1.43. 石灰岩作的紡輪之一部;半徑: 2.80 公分; 厚: 1.10 公分。
- 第廿五圖。 揀起來的。 片岩作的紡輪; 半徑: 3.00 公分;厚: 0.85 公分。

第 拾 貳 版

第 拾 貳 版

石岩及骨頭箭頭。第一圖至第十圖所繪是燧岩作的;每圖有兩面,下面是上面的反面。下表列出各箭頭的位置及長寬度。約原形四分之三。

圖	x.	y.	z.	作成的質料	長(公分計)	寬(公分計)
1.	1.42	2.20	2.41	燧 岩	3.00	1.00
2.	4.80	2.00	1.67	„	3.60	1.40
3.	3.75—0.15	2.03		„	2.90	1.70
4.	6.45	1.50	1.10	„	3.20	1.60
5.	2.60	2.70	2.09	„	3.50	1.90
6.	6.30	2.20	2.48	„	3.80	1.80
7.	7.10	0.95	1.09	„	3.20	1.90
8.	2.90	3.70	1.35	„	2.90	1.70
9.	7.00	3.00	1.17	„	3.30	1.90
10.	3.10	2.90	2.37	„	3.30	2.00
11.	5.00	1.90	3.60	石 灰 岩	2.80	1.90
12.	5.35	3.25	1.77	„	3.90 (?)	1.70
13.	2.90	1.00	3.05	„	2.70 (?)	1.80
14.	4.65	0.35	1.79	„	3.10	1.10
15.	3.00	2.76	2.29	骨 頭	6.80	1.10
16.	6.00	1.30	2.35	„	6.10	1.20
17.	3.70	3.10	3.05	„	6.70	

